

中工网公告

中工网是中华全国总工会主管、工人日报社主办、中国工会网络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和管理的大型综合性中央新闻网站

山东省费县人民法院公告

山东浙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陈建和：

本院受理原告山东鲁铜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山东鲁铜线缆有限公司诉被告王海瑜、第三人杨琛、陈建豪、王海金、陈建和、吴碎尊、山东浙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5）鲁1325民初749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两原告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8800元，由两原告共同负担。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并于提交上诉状之日起7日内预缴上诉案件受理费8800元，上诉于山东省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中 工 网
公 告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6月03日中工网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工网公告”下载)